

朔城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朔城区教育局文件

朔区教督发〔2021〕2号

关于聘任教育兼职责任督学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民办学校：

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《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》（国教督办〔2013〕2号）有关要求，山西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转发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教育督导工作，健全完善督导责任区制度，充分发挥教育督导的监督、评估、检查、指导作用，不断规范各级各类学校、幼儿园的办学行为，提高办学质量，有效促进全区教育事业持续、健康、协调发展，区教育局决定组建一支涵盖面广、影响力大、结构合理、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的督

学队伍。经过认真筛选，决定聘任郭维新等5名同志为我区兼职责任督学（具体名单及责任区划分见附件），具体负责依法监督检查区政府职能部门和各责任区学校的办学行为。聘期为三年（2021年6月11日至2024年6月11日）。

新聘任的责任督学要认真学习、深刻领会党和国家有关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，不断提高教育督导与评估的理论和水平，严格按照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在做好日常工作的同时，主动承担起对责任区学校的指导、监督与检查。要积极服从区政府教育督导部门的组织领导和工作安排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定期向区政府教育督导室报告责任区学校的教育教学情况，并协助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、幼儿园教育教学过程进行督导评估。

附件：朔城区兼职责任督学名单及责任区划分

朔城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

朔州市朔城区教育局



2021年6月11日

朔城区兼职责任督学名单及责任区划分

姓名	责 任 区
郭维新	朔州市实验小学、朔州市二小、朔州市三小、朔州市四小、朔州市五小
冀灵渊	朔州市六小、朔州市七小、朔州市八小、朔州市九小
班梅英	朔州市六中、朝阳小学、安泰中学、和丽中学
武志强	朔州市实验学校、朔州市双语学校、朔州市星辰双语学校、未来电脑职业学校
杨新芳	朔州芙桦苑特教学校、朔州市晋阳职业中学、朔州市一幼、朔州市二幼